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长安区人民法院2024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理的案件。

（2）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3）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开展司法技术辅助工作。对审判工作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即对外委托鉴定、评估、审计、拍卖、组织专家审核等。

（4）完成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做好“两会”、及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工作。

2. 机构情况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为行政单位，副处（县）级，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本年度无变动。

3. 人员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实有在职人员 105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82 人。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204.21 万元。按照收入来源划分：财政拨款收入 6204.21 万元，占预算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预算 0%。2024 年支出预算 6204.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1.14 万元，项目支出 2943.07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03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2.59 万元，项目支出 2929.8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案件审判工作

绩效目标：依法惩治刑事犯罪，解决民事纠纷，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区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绩效指标：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民事、商事案件调解率

2、案件判决执行工作

绩效目标：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执行案件平均执结时间，法定执限内案件执结率。

3、司法技术辅助工作

绩效目标：为案件审判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办案质量。

绩效指标：工作完成率

4、涉法涉诉工作

绩效目标：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进行，提高信访案件结案率、信访受理满意度，维护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做好稳控工作。

绩效指标：信访案件结案率

5、法院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工作完成率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接到绩效自评工作通知以后，我院迅速组织财务牵头、审管办及相关庭室协作，围绕2024年项目展开资料收集，数据统计等一系列评价准备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通过比较法、分析法收集相关资料和数据，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分析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分析结果，撰写项目自评报告，总结成绩和不足之处。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以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主线，以全面深化改

革、现代科技应用为动力，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不断开创新时代建设经济强区、美丽长安新局面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院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28185 件，审执结 25521 件，结案率 90.54%。创新破产审判工作机制，提升破产审理质效，全年共审理破产案件 12 件。与教育部门签订共建协议，45 名法官在 87 所中小学获聘法治副校长，为 2.1 万名学生送上开学法治第一课。在原有诉调对接中心的基础上，重新整合成立特色调解室六个，形成“法院+特邀调解员+行业”的常态化联动调解机制，全年化解诉前纠纷 1462 件，出具诉前调解书、准予撤诉裁定 1140 份。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我院项目立项合理，执行率较高，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取得了良好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我院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 年我院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未能全额使用，略有结余。结余原因是：装备购置经费预算金额为 54 万元，拟采购 3 台单价 18 万元的执法执勤车辆，由于市采购办严格限制公车购置标准，导致建设补助资金未能全额使用，结余的 4.59 万元装备款已于 2024 年 12 月全部上缴市财政。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我院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资金全部有效使用。不足之处是装备资金使用过程中与上级资产采购管理部门沟通缺乏主动性，导致装备采购标准略低于预算采购标准，下一步我院将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协调、沟通，优化采购流程，提升资金使用效率。